

证券代码：430025

证券简称：石晶光电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北京石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因公开招标形成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 关联交易概述

1、交易基本情况

北京石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石晶光电”或“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新疆可克达拉石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可克达拉石晶”）就“北京石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品质石英材料产业化项目 400 型高压釜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由招标代理机构南方工业科技贸易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https://www.cse-ssc.com/>）发布招标公告。投标截止日共收到 4 家投标单位递交的投标文件。在履行相应开标、评审、公示等程序后，最终确定由河南中原特钢装备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原特钢”）中标，中标总价金额 123,250,000.00 元。

(二) 可克达拉石晶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原特钢系公司第二大股东，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事项需提请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董事和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四)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6月5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罗志平回避表决。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回避表决。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河南中原特钢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住所：济源市虎岭产业集聚区五三一工业园区

注册地址：济源市虎岭产业集聚区五三一工业园区

注册资本：104,000 万元

主营业务：特殊钢钢锭；特殊钢连铸坯；特殊钢锻件；特殊钢材料的机械加工与产品制造；特殊钢材料及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咨询服务；仓储服务（不含煤炭、不含危险化学品）；普通货物道路运输；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或技术进出口除外）。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法定代表人：马强

控股股东：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关系：中原特钢持有公司 22.19% 股权，中原特钢与石晶光电的实际控制人都是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定价情况

（一）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采取公开招标形式，通过竞标确定合同价格。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公司以公开招投标方式确定中原特钢为中标单位，本次招标严格履行公开、公平、公正及科学择优的评审原则，经过专家评审、开标、公示等公开透明程序，属于正常商业行为，能够确保项目价格公允，交期计划符合预期，属于正常商业行为。

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的发生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合同标的

可克达拉石晶向中原特钢采购 85 台 400 型高压釜，单价 1,450,000.00 元，含税总金额 123,250,000.00 元。

（二）交货日期和地点

- 中原特钢应在 2025 年 8 月 31 日前将 85 台高压釜全部交付完毕。
- 中原特钢应当将本合同项下的设备运送至公司指定的生产经营场所。

（三）付款方式和时间

- 合同签订后向卖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10%的款项作为预付款。
- 卖方按合同约定交付全部设备及项目实施计划书后支付合同金额 30%货款。
- 项目验收合格后，卖方开具 100%的增值税发票给买方，买方收到发票后五个工作日内支付 50%货款。

（四）质保款：余 10%货款为质保金，终验收合格满一年无质量问题（以终验收合格报告为起始日），买方支付剩余 10%货款。

（五）结算方式

银行转账。

（六）产品质量标准和权利要求

1、中原特钢向公司销售的设备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规定的质量标准，并应当向公司提供产品质量合格证书或证明。

2、中原特钢提供给公司的设备必须是全新的、无质量瑕疵和权利瑕疵的，否则，公司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协议并要求中原特钢赔偿由此给公司造成的损失。

(七) 包装标准

容器的包装、运输按 NB/T10558-2021 规定，运输时应配备凹形垫木。

(八) 资料交付

中原特钢在交货时应向公司提供产品合格证、产品质量证明文件、特种设备监督检验证书、安全使用说明书等。

(九) 质保期与售后服务

1、项目验收合格后自使用日起 6 个正常长晶周期因制造缺陷造成的高压釜漏气现象，制造商无偿进行维修。对于因制造形成的备件缺陷，制造商无偿进行更换。

2、项目验收合格后 1 年内设备出现非需方原因造成的损坏或故障，供方负责免费维修或更换。

3、在设计年限内使用出现堵底泄漏、釜体磕碰损伤等使用方无法处理时，供方负责及时更换或维护处理（时限 2-3 个月），并注明更换修复堵底等维护费用按一台高压釜供货价的百分比例。

(十) 违约责任

1、买方原因导致的逾期和不能交货，卖方不負責任；因卖方原因导致的逾期，每逾期 1 天，卖方按照合同金额的 3% 累计承担违约金；逾期 30 天按不能交货处置。

2、确因卖方原因，经延期也不能交付，卖方返还买方支付的所有货款，并由卖方向买方支付合同金额 30% 的违约金。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 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

本次公司全资子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符合公司经营活动开展的需求，有利于公司“高品质石英材料产业化项目”建设的质量保证和成本控制。

(二) 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重大风险。

(三)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根据要求，公司实施公开招标，严格履行公开、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评审原则，经过专家评审、开标、公示等公开透明的程序，关联交易定价采用竞标价，属于正常的商业行为，不会影响挂牌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 1、《北京石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北京石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3、《中标通知书》

北京石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6日